（上接A51版）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平顶山市石龙区生态综合整治项目	200,000.00	97,451.08
2	鹤壁市部地环境建设项目	15,424.46	10,000.00
3	补充标的资产流动资金	55,000.00	55,000.00
4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47,548.92	47,548.92
5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及发行费用	10,000.00	10,000.00
合计		327,973.38	220,000.00

公司本次向全体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配套融资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如果募集配套资金出现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的情形，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决议有效期

本次配套融资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配套融资方案之日起12个月。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配套融资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配套融资完成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就本次重组编制了《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资产重组方案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亿利集团、亿利控股、央企扶贫投资基金、购买其持有的亿利生态全部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后续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对本次重组预案进行了修订，并于2019年7月25日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相关公告。

由于本次交易距离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已超过6个月，且根据标的公司股东变化情况及相关各方充分协商，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后6个月内未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有关事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等内容进行了相应调整。

（一）本次交易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

1、交易对方调整

（1）原方案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亿利集团、亿利控股及央企扶贫投资基金持有的亿利生态100%股权。其中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金额初步预计约占交易价格总金额的85%，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金额约占交易价格总金额的15%，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含10名）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调整后方案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相结合方式购买亿利集团、央企扶贫投资基金、万达金粟、民丰资本、康佳投资、均瑶集团及亿利控股持有的亿利生态100%的股权。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含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根据本次交易最终作价，上市公司将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及支付的现金对价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持有亿利生态股份比例（%）	交易总对价（元）	发行股份对价（元）	发行股份数量（股）	发行可转换债券对价（元）	发行可转换债券数量（张）	支付现金对价（元）
1	亿利集团	80.35	3,820,460,344.65	3,107,226,604.65	651,410,189	237,744,580.00	2,377,445	475,489,160.00
2	央企扶贫投资基金	10.77	511,908,774.91	511,908,774.91	107,318,401	–	–	–
3	万达金粟	2.91	138,215,373.02	138,215,373.02	28,975,969	–	–	–
4	民丰资本	2.15	102,381,757.55	102,381,757.55	21,463,680	–	–	–
5	康佳投资	1.94	92,143,965.77	92,143,965.77	19,317,393	–	–	–
6	均瑶集团	1.08	51,190,875.56	51,190,875.56	10,731,839	–	–	–
7	亿利控股	0.81	38,590,508.53	38,590,508.53	8,090,253	–	–	–
合计		100	4,754,891,600.00	4,041,657,860.00	847,307,724	237,744,580.00	2,377,445	475,489,160.00

（二）其他方案调整

调整内容	调整前（重组预案修订稿）	调整后（重组报告书）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9年5月21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9年12月3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价格	8.39元/股	4.77元/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	43,563.77万股	84,730.77万股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的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	–	2,377,445张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现金金额	64,500.00万元	47,548.92万元
配套募集资金募集方式	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	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本次调整是否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标准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应视为构成对方案的重大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六、《关于与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亿利资源控股有限公司等七名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为进一步明确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发行股份数量及各方的权利义务，公司拟与亿利集团、亿利控股、央企扶贫投资基金、万达金粟、民丰资本、康佳投资、均瑶集团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监事会四意公司与各交易对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根据标的资产交易作价情况并结合本次重事会决议前12个月内公司购买资产情况，公司本次拟购买资产的资产总额与成交金额的孰高值、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产生的营业收入、资产净额与成交金额的孰高值均不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应指标的50%，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亿利洁能	亿利生态	成交金额	孰高值	财务指标占比
资产总额	3,668,880.24	853,869.41	475,489.16	853,869.41	23.27%
净资产额	1,479,841.61	161,546.72	475,489.16	475,489.16	32.13%
营业收入	1,737,136.37	432,629.91	–	432,629.91	24.90%

本次交易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因此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公司已聘请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元评估”）对本次重组的标的资产进行评估。2019年11月25日，开元评估已就本次重组标的资产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9]638号《资产评估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能够胜任本次评估工作。除上述业务关系外，本次重组聘请的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公司、交易对方、标的公司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2、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标的资产的评估报告的假设前提能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估值目的相关性

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目标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拟购买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以标的公司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是公允的。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重组中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与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亿利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亿利集团、亿利控股签署关于本次重组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本次交易，评估机构采用市场法及收益法对标的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交易的评估结论。亿利集团、亿利控股同意对亿利生态的经营业绩作出书面承诺，并对实际盈利数不足承诺利润数部分承担补偿义务。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审议通过《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经过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实，编制了《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过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审验，出具了《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编制的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财务报告和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本次重组之目的，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2018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告，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告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致同专字（2019）第110ZB7365号《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2019年1-6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标的公司编制了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截至6月30日的财务报告，前述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19]36635号《审计报告》。

为本次重组之目的，根据相关规定，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重组的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9]638号《资产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摊薄即期回报事项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制定了拟采取的措施，相关分析及措施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确保前述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出具了《关于确保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函》。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公司《关于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其填补措施的公告》（2019-110）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亿利洁能　公告编号:2019-109

债券代码:122143　债券简称:12亿利01
债券代码:122159　债券简称:12亿利02
债券代码:122332　债券简称:14亿利01
债券代码:136405　债券简称:14亿利02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19年6月30日的《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相关内容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957号文核准，非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65,000万股，根据公开询价结果，经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协商，发行价每股人民币6.93元，发行股数64,935.06万股。截至2017年1月25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45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85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44,150万元（以下简称“2017年增发募集资金”）。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17]第110ZC0065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19年6月30日，2017年增发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渤海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2000062605001281	募集资金专户	6,325,268.96
北京银行西单支行	20000019462700014789932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699317883	募集资金专户	425,666,930.78
中国民生银行宿迁分行	699310781	募集资金专户	475.47（注）
中国民生银行南昌洪城支行	699317906	募集资金专户	0.41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699320700	募集资金专户	0.18
中国民生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	699316593	募集资金专户	0.09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699238595	募集资金专户	480,499.14
长安银行宝鸡广元路支行	806020801421004141	募集资金专户	122,599,115.14
长安银行宝鸡新福路支行	806023101421000985	募集资金专户	400,679,388.12
长安银行宝鸡创新路支行	806022101421003976	募集资金专户	348,367,540.64
鄂尔多斯银行东胜支行	047701012000317055	募集资金专户	732,577,293.12
鄂尔多斯银行东胜支行	047701012000317832	募集资金专户	6,806,708.80
鄂尔多斯银行东胜支行	047701012000317840	募集资金专户	1,334,900.46
鄂尔多斯银行东胜支行	047701012000317899	募集资金专户	680,957,782.41
鄂尔多斯银行东胜支行	047701012000317915	募集资金专户	14,083,750.44
鄂尔多斯银行东胜支行	047701012000316610	募集资金专户	1,859,643.99
合 计			2,741,739,298.15

注：为避免民生银行699310781账户成为久悬户，公司转入该账户非募集资金款项400元。扣除400元后，该账户募集资金余额为75.47元，全部账户募集资金余额为274,173.89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7年增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2017年，本公司2017年增发募集资金累计使用102,453.67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75,269.13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27,184.54万元。

2017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利息净收入3,831.62万元。

综上，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02,453.67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净收入3,831.62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345,527.95万元。

2、2018年，本公司使用2017年增发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46,261.86万元；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60,000万元。

2018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利息净收入3,215.93万元。

综上，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48,715.53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6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累计净收入7,047.55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42,482.02万元。

3、2019年1-6月，本公司使用2017年增发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5,761.76万元；收回前期预付武威管网募投项目工程款16,000万元及利息，收回前期预付张家口募投项目工程款20,000万元及利息（详见公司2019年5月15日2019-049号公告）；2019年4月9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60,000万元，2019年4月11日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60,000万元。

2019年1-6月募集资金专户利息净收入1,453.63万元。

综上，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18,477.29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6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累计净收入8,501.18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74,173.89万元。

（二）2017年增发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与承诺投资额差异的说明

单位：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1	武威项目	69,213.00	28,336.08	40,876.92	注1
2	宿迁项目	7,522.48	7,540.31	-17.83	--
3	奉新项目	6,435.60	6,454.55	-18.95	--
4	颍上项目	12,000.00	12,037.83	-37.83	--
5	枣庄项目	4,493.76	4,494.56	-0.80	注2
6	新泰项目	15,729.70	3,958.00	11,771.70	注2
7	蕉溪项目	40,000.00	1,505.95	38,494.05	注2
8	尉氏项目	33,759.43	--	33,759.43	注2
9	张家口项目	72,205.00	--	72,205.00	注2
10	鄂尔多斯项目	8,586.00	--	8,586.00	注2
11	乌兰察布项目	8,047.00	--	8,047.00	注2
12	武威管网项目	67,091.03	--	67,091.03	注2
13	包头石拐项目	44,917.00	--	44,917.00	注2
14	补充流动资金	54,150.00	54,150.00	--	
	合 计	444,150.00	118,477.28	325,672.72	

注1：详见附表2说明1。

注2：该等募投项目正处于建设期或未建设。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1、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1日《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8-023）。

截至2019年4月9日，本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披露的《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2019-027）。

2、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9-028）。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综上，截至2019年6月30日，2017年增发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18,477.28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60,0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累计净收入8,501.18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74,173.89万元。

2017年增发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与募集资金余额关系如下：

项 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	274,173.89
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募集资金余额	334,173.89

截至2019年6月30日，扣除募集资金专户利息累计净收入8,501.18万元，本公司2017年增发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为325,672.71万元，占2017年增发募集资金净额的73.32%。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见附件2。

八、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不存在不一致情形。

十、期后事项

2019 年11月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原募投项目武威市城区集中供热管网工程项目，将原投入该项目的67,091.03万元中部分资金变更，投资于唐口、晋州和东乡三个微煤雾化在建热力项目，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28,438.88万元，其中唐口项目3,262.53万元，晋州项目6,744.55万元，东乡项目18,431.8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以借款方式向新募投项目提供。借款到期后，募集资金均可滚动使用，也可提前偿还。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2019-098）。

十一、上网公告附件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3日

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件1、2017年增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总额：	450,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18,477.29
资金净额	444,15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2016年：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7年：	102,453.67
		2018年：	10,261.86
		2019年1-6月	5,761.76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项目完工日期）
1	武威项目	武威项目	69,213.00	69,213.00	28,336.08	69,213.00	69,213.00	28,336.08	40,876.92	2017/10/1
2	宿迁项目	宿迁项目	7,522.48	7,522.48	7,540.31	7,522.48	7,522.48	7,540.31	-17.83	2017/12/31
3	奉新项目	奉新项目	6,435.60	6,435.60	6,454.55	6,435.60	6,435.60	6,454.55	-18.95	2018/8/1
4	颍上项目	颍上项目	12,000.00	12,000.00	12,037.83	12,000.00	12,000.00	12,037.83	-37.83	2018/4/1
5	枣庄项目	枣庄项目	4,493.76	4,493.76	4,494.56	4,493.76	4,493.76	4,494.56	-0.80	不适用
6	新泰项目	新泰项目	15,729.70	15,729.70	3,958.00	15,729.70	15,729.70	3,958.00	11,771.70	不适用
7	蕉溪项目	蕉溪项目	40,000.00	40,000.00	1,505.96	40,000.00	40,000.00	1,505.96	38,494.04	不适用
8	尉氏项目	尉氏项目	33,759.43	33,759.43	–	33,759.43	33,759.43	–	33,759.43	不适用
9	张家口项目	张家口项目	72,205.00	72,205.00	–	72,205.00	72,205.00	–	72,205.00	不适用
10	鄂尔多斯项目	鄂尔多斯项目	8,586.00	8,586.00	–	8,586.00	8,586.00	–	8,586.00	不适用
11	乌兰察布项目	乌兰察布项目	8,047.00	8,047.00	–	8,047.00	8,047.00	–	8,047.00	不适用
12	武威管网项目	武威管网项目	67,091.03	67,091.03	–	67,091.03	67,091.03	–	67,091.03	不适用
13	包头石拐项目	包头石拐项目	44,917.00	44,917.00	–	44,917.00	44,917.00	–	44,917.00	不适用
1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54,150.00	54,150.00	54,150.00	54,150.00	54,150.00	54,150.00	–	不适用
合计			44,150.00	444,150.00	118,477.29	444,150.00	444,150.00	118,477.29	325,672.71	

附件2、

2017年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1-6月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1	武威项目	不适用	27,643.04	1,682.52	1,347.34	201.52	3,231.38	否（说明1）
2	宿迁项目	不适用	13,711.16	--	1,369.72	650.68	2,020.40	否（说明2）
3	奉新项目	不适用	8,498.50	--	-103.24	65.90	-37.34	否（说明3）
4	颍上项目	不适用	3,723.00	--	15.11	-388.90	-373.79	否（说明4）
5	枣庄项目		未完工	--	--	--	–	不适用
6	新泰项目		未完工	--	--	--	–	不适用
7	蕉溪项目		未完工	--	--	--	–	不适用
8	尉氏项目		未开工	--	--	--	–	不适用
9	张家口项目		未开工	--	--	--	–	不适用
10	鄂尔多斯项目		未开工	--	--	--	–	不适用
11	乌兰察布项目		未开工	--	--	--	–	不适用
12	武威管网项目		未开工	--	--	--	–	不适用
13	包头石拐项目		未开工	--	--	--	–	不适用

说明1：募集后承诺投资69,213万元，实际投资28,336.08万元，尚有40,876.92万元未投资。公司可研报告项目前期设计建设5台75吨锅炉，由于重点用汽企业亲节性生产、出城入园企业尚未动工搬迁以及受国内经济下行压力的影响，园区部分企业开工不足，影响用汽负荷。公司根据投资回报安排，先期开工建设2*75+2*6MW机组，两台锅炉一开一备，基本满足园区用汽负荷，所以承诺效益尚未达到预期。

预期效益：随着国家鼓励民营企业发展相关政策落地实施及武威市政府招商引资政策调整，坚持绿色生产及智能制造示范应用项目、果汁深加工等项目陆续入驻园区，公司将适时调整投资项目，增加用汽负荷；同时与政府对接，接入居民供热；与供应商达成长期合作协议，降低招采成本，通过生物质燃料掺烧技术改造、回收余热、提升燃煤效率，通过降本增效措施，逐步提升经济效益。

说明2：受原料价格因素影响，预测价格比现行价格低，受国内经济下行压力的影响，尚未按计划接入的客户等因素，导致实际收益小于当时测算的承诺收益。

预期效益：实际经营情况优势依然明显，项目进入稳定期后，投资回报能如期收回；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继续引进新客户，同时拓宽原料采购渠道，通过技术改造提升产能利用利率，通过降本增效增强企业盈利能力，逐步提升经济效益。

说明3：一是受原料价格因素影响，预测价格比现行价格低，原料价格升高导致实际收益不及承诺收益；二是项目公司处于爬坡期，产能效益未释放影响盈利能力。

预期效益：随着下游客户的技术改造，生产设备的升级换代，公司产能利用率逐步提升。项目公司所处工业园2019年正式升级为江西省高新技术产业园，为园区招商引资提供奠定了一定基础条件。公司鼓励客户多用汽，实行阶梯价格，错峰用汽，提高产能利用率，逐步提升经济效益

说明4：受原料价格因素影响，预测价格比现行价格低，受国内经济下行压力的影响，预计接入客户未能按时接入等因素，导致实际收益小于当时测算的承诺收益。

预期效益：项目公司处于培育、开发市场阶段。一是加快推进新用户接入工作，并与政府对接接入居民供热事项；三是与当地煤矿签订长期合作协议，降低主要原材料采购成本；四是推进与电厂、供电公司签订电力直供协议降低电力成本等降本增效措施，逐步提升经济效益。

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亿利洁能　公告编号:2019-110

债券代码:122143　债券简称:12亿利01
债券代码:122159　债券简称:12亿利02
债券代码:122332　债券简称:14亿利01
债券代码:136405　债券简称:14亿利02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其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亿利洁能”）拟以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中央企业扶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万达金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民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康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和亿利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亿利生态修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利生态”）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测算了本次交易完成当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相对上一期的变动趋势，测算结果显示本次交易不会摊薄即期回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77,072.25万元和68,776.75万元。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专字（2019）第110ZB7365号《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2019年1-6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在不考虑配套融资影响下，上市公司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显示，公司可研报告项目前期设计建设5台75吨锅炉，由于重点用汽企业亲节性生产、出城入园企业尚未动工搬迁以及受国内经济下行压力的影响，园区部分企业开工不足，影响用汽负荷。公司根据投资回报安排，先期开工建设2*75+2*6MW机组，两台锅炉一开一备，基本满足园区用汽负荷，所以承诺效益尚未达到预期。

预期效益：随着国家鼓励民营企业发展相关政策落地实施及武威市政府招商引资政策调整，坚持绿色生产及智能制造示范应用项目、果汁深加工等项目陆续入驻园区，公司将适时调整投资项目，增加用汽负荷；同时与政府对接，接入居民供热；与供应商达成长期合作协议，降低招采成本，通过生物质燃料掺烧技术改造、回收余热、提升燃煤效率，通过降本增效措施，逐步提升经济效益。

说明2：受原料价格因素影响，预测价格比现行价格低，受国内经济下行压力的影响，尚未按计划接入的客户等因素，导致实际收益小于当时测算的承诺收益。

预期效益：实际经营情况优势依然明显，项目进入稳定期后，投资回报能如期收回；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继续引进新客户，同时拓宽原料采购渠道，通过技术改造提升产能利用利率，通过降本增效增强企业盈利能力，逐步提升经济效益。

说明3：一是受原料价格因素影响，预测价格比现行价格低，原料价格升高导致实际收益不及承诺收益；二是项目公司处于爬坡期，产能效益未释放影响盈利能力。

预期效益：随着下游客户的技术改造，生产设备的升级换代，公司产能利用率逐步提升。项目公司所处工业园2019年正式升级为江西省高新技术产业园，为园区招商引资提供奠定了一定基础条件。公司鼓励客户多用汽，实行阶梯价格，错峰用汽，提高产能利用率，逐步提升经济效益

说明4：受原料价格因素影响，预测价格比现行价格低，受国内经济下行压力的影响，预计接入客户未能按时接入等因素，导致实际收益小于当时测算的承诺收益。

预期效益：项目公司处于培育、开发市场阶段。一是加快推进新用户接入工作，并与政府对接接入居民供热事项；三是与当地煤矿签订长期合作协议，降低主要原材料采购成本；四是推进与电厂、供电公司签订电力直供协议降低电力成本等降本增效措施，逐步提升经济效益。

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亿利洁能　公告编号:2019-110

债券代码:122143　债券简称:12亿利01
债券代码:122159　债券简称:12亿利02
债券代码:122332　债券简称:14亿利01
债券代码:136405　债券简称:14亿利02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其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亿利洁能”）拟以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中央企业扶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万达金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民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康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和亿利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亿利生态修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利生态”）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